

狐 臭 與 胡 臭

(選載)

陳寅恪

中古華夏民族曾雜有一部分之西胡血統，近世學人考證之者，頗亦翔實矣。寅恪則疑吾國中古醫書中有所謂腋氣之病，即狐臭者，其得名之由，或與此端有關，但平生於生理醫藥之學絕無通解，故不敢妄說，僅就吾國古來腋氣之異稱，及舊籍所載有腋氣之人，其家世種族兩點，略舉事例，聊供談助而已，尙希讀者勿因此誤會以爲有所考定。幸甚幸甚！

隋巢元方諸病源候總論伍捌小兒雜病諸候陸狐臭條云：

人有血氣不和，腋下有如野狐之氣，謂之狐臭，而此氣能染，易著於人。小兒多是乳養之人先有此病，染著小兒。

寅恪案，腋氣今仍稱狐臭，如報紙藥品廣告及世俗語言中猶常見之。其得名之由，依巢氏之言，以爲「有如野狐之氣」，義自可通。但今日國人嘗遊歐美者，咸知彼土之人當盛年時，大抵有腋氣，必非血氣不和。其與染著無涉，更不待言也。

唐孫真人思邈千金要方染肆之玖胡臭漏腋第伍論曰：

有天生胡臭者，爲人所染者易治。天生臭者難治，爲人所染者易治。

寅恪案，南宋楊士瀛仁齋直指有腋下胡氣之目，李時珍本草綱目壹壹金石類綠礬條附方中亦引之。「胡臭」之「胡」，自是胡人之「胡」，蓋古代「胡」「狐」二字雖可通用，但在千金方仁齋直指本草綱目編著之時，既不可認「胡」爲「狐」之同音假借，而諸書俱作「胡」，不作「狐」，亦不得謂以音近之故，傳寫致譌。然則腋氣實有「狐臭」及「胡臭」不同之二名可知也。惟二名孰較原始與正確，頗不易決。考唐崔令欽教坊記云：

范漢女大娘子亦是竿木家，開元二十一年出內，有姿媚，而微愠羸。

文下原注云：謂腋氣也。

寅恪案，范漢女大娘子其先代之男女血統，無從得知，但竿木之伎本附屬於唐代立部伎之雜戲及柘枝舞者，而此種伎舞乃中央亞細亞輸入我

國藝術之一，其伎舞之人，初本西胡族類，又多世擅其業者也。（詳舊唐書貳玖音樂志貳，史浩鄧峯真隱漫錄肆伍柘枝舞大曲附柘枝舞小考等，茲不贅述。）據此，則范漢女大娘子之血統，殊有西胡人種混雜之可能。其「微愠羸」者，或亦先世西胡血統遺傳所致耶？

五代何光遠鑑誠錄肆斥亂常條云：

賓貢李珣，字德潤，本蜀中土生波斯也。少小苦心，屢稱賓貢。所吟詩句往往動人。尹校書鶚錦城烟月之士，與李生長為善友，遽因戲遇嘲之，李生文章掃地而盡。詩曰：異域從來不亂常，李波斯強學文章。假饒折得東堂桂，胡臭薰來也不香。

北宋黃休復茅亭客話貳李四郎條云：

李四郎名珣，字廷儀，其先波斯國人，隨僖宗入蜀，授舉府卒。兄珣有詩名，預賓貢馬。珣舉止溫雅，頗有節行，以鬻香藥為業，善弈棋，好攝養

，以金丹廷駐為務。暮年以爐鼎之費，家無餘財，唯道書藥囊而已。

寅恪案，何黃兩書皆謂珣出自波斯，且其兄茲又以鸞香藥為業。故珣為西胡血統，絕無可疑。至珣本身是否實有腋氣，抑尹鴉僅假「胡臭」之名以為譏笑，誠難確定。但鑑誠錄之作「胡臭」，足與千金方仁齋直指本草綱目等書互相印證，其李珣本人則因此條記載之故，亦發生體有腋氣之嫌疑也。」

總之，范漢女大娘子雖本身實有腋氣，而其血

統則僅能作出於西胡之推測。李珣雖血統確是西胡，而本身則僅有腋氣之嫌疑。證據之不充足如此，而欲依之以求結論，其不可能，自不待言。但我國中古舊籍，明載某人體有腋氣，而其先世男女血統又可考知者，恐不易多得。即以前述之二人而論，則不得謂腋氣與西胡無關，疑此腋氣

本由西胡種人得名，迨西胡人種與華夏民族血統混淆既久之後，即在華人之中亦間有此臭者，儼仍以胡為名，自宜有人疑為不合。因其復似野狐之氣，遂改「胡」為「狐」矣。若所推測者不謬，

則「胡臭」一名，較之「狐臭」，實為原始，而且正確歟？

又孫思邈生於隋代，與巢元方為先後同時之人，故不可據巢書作「狐臭」而孫書作「胡臭」，遂謂「狐臭」之稱尚先於「胡臭」也。世之考論我國中古時代西胡人種者，止以高鼻深目多鬚為特徵，未嘗一及腋氣，故略舉事例，兼述所疑如此。

(選自一九三七年六月「語言與文學」)

中外文庫

之二十二

同光風雲錄

邵鏡人 教授 著

定價台幣壹佰貳拾元

本書記清代同光兩朝人物，始自曾國藩，殿以袁世凱，共錄曾國藩、胡林翼、左宗棠、駱秉章、沈葆楨、李鴻章、鮑超、曾國荃、郭嵩燾、劉銘傳、岑毓英、聶士成、劉坤一、劉永福、馮子材、唐景崧、端方、張之洞、翁同龢、黃遵憲、譚嗣同、唐才常、秋瑾、丘逢甲、容闈、詹天佑、王闈運、康有為、梁啟超、章炳麟、嚴復、蘇文瑛、劉師培、王國維、張謇、袁世凱等七十五人功過成敗及軼聞趣事，內容精彩，篇篇可讀，定價壹佰貳拾元請將書款交郵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，立即寄書。

中外文史

叢書

南京大屠殺

郭岐將軍 著

定價新台幣壹佰元

民國二十六年七月抗戰爆發，十二月十三日，南京陷落，日軍入城姦淫燒殺，善良同胞慘死者三十餘萬人，係近代史上空前絕後的瘋狂大屠殺事件，前台灣省議員、國軍第四十六師師長郭岐將軍當年保衛南京未及撤出，親身目擊日軍滅絕人性之大屠殺，曾於抗戰勝利後，列席戰犯法庭作證，使南京大屠殺案主兇谷壽夫，罪證確鑿，判處死刑。中外雜誌特請郭岐將軍撰寫「南京大屠殺」長文，連載期間，轟動遐邇，傳誦廣遠，頃應讀者要求，輯印成書並附劉方矩將軍撰「劊子手的下場」及珍貴圖照數十張，二十五開本，穿線平裝訂價新台幣壹佰元。郵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。